

海南省教育厅

海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党建思政项目评审 专家库人选的通知

各高等院校，海南陵水国际联合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（思政专项）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有关培育建设项目、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等项目评审管理，切实提高项目评审质量，经我厅研究，决定加强建设海南省教育厅党建思政项目评审专家库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入库范围

省内外从事高校党建思政领域研究、具有丰富专业知识、理论素养和实践经验，能够胜任有关项目评审等工作的专家学者，以及地方党委组织部门、宣传部门、教育管理部门相关负责人（须为处级以上干部）。

二、入库条件

（一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定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（二）高校专家须具有高级职称，副教授必须同时具有博士学位，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较丰富的学术成果。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学术道德。

(四)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, 身体健康,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。

(五) 入库专家名单原则上每 3 年更新一次。

三、入库方式

(一) 个人自荐。省内高校申报者如实填报《海南省教育厅党建思政项目评审专家库专家自荐表》(以下简称《自荐表》), 并附职称、学历学位、科研成果等方面证明材料。

《自荐表》电子版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: hnszc446@163.com, 逾期不再受理。随后,《自荐表》纸质版及相关证明材料装订成册, 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前邮寄至我厅, 邮寄地址: 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省政府办公楼 445 室, 邮编: 570203。

请省内各高校广泛宣传动员符合条件的专家学者积极申报。我厅对申报人员资格条件进行严格审核后, 确定入库专家名单。

(二) 邀请入库。我厅根据工作需要另行邀请符合条件的专家(含地方党委组织部门、宣传部门、教育管理部门专家)入库。

联系人: 何老师, 联系电话: 0898-65230738。

附件: 海南省教育厅党建思政评审项目专家库专家自荐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抄送: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。

附件

海南省教育厅党建思政评审项目
专家库专家自荐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
政治面貌		行政职务				专业职称	
研究专长							
毕业院校及专业							
工作单位（详写）							
身份证号							
学历学位					担任导师		
社会兼职情况							
通讯地址					邮政编码		
移动电话					E-mail		
主要学习与工作简历							

近五年主要科研成果及荣誉称号	
个人承诺	我承诺对本《自荐表》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若填报失实或违反规定，愿意承担全部责任。 签名：日期：2023 年 月 日
省教育厅 审核意见	盖章：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:省教育厅将在人社部职称查询平台（zwfw.mohrss.gov.cn）对自荐人员职称信息进行核验，核验不合格不予入库。